**深圳市人民医院医师医技人员进修须知**

一．进修生条件

（1）为保证进修教学质量，我院原则上只接收二级以上医院医务人员进修。

（2）临床医学类进修生应具有本科及以上正规学历，主治医师以上资格(优秀的高年资住院医师可酌情考虑)，医师资格证书和执业资格证书齐全；医技类进修生应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和初级以上资格证书；进修专业与执业医师证的执业范围相一致，不接收跨专业进修。

（3）必须在岗，年龄55岁以下。

（4）我院对口帮扶的基层单位进修人员条件可适当放宽。

二．进修时间

进修时间原则上不少于三个月（小于3月者，只发进修申请鉴定表；满3个月并考核合格者，颁发结业证书）。

三．报到

1.报到时间：每月1-10日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。

2.报到地点：深圳市人民医院1栋16楼1603房（请走西侧电梯上）。

3.报到必备材料

（1）单位介绍信，须注明进修的起止时间。

（2）医师：医师资格证、执业医师证、学历证、职称证；技师：学历证，职称证。

（3）电子照片：标准白底一寸电子照片1张，要求上半身照片（胸口位置），分辨率不低于413\*295像素，照片名称用本人名字，文件格式为JPG格式。

以上（1）（2）（3）材料的电子版发至下面邮箱[yyy2306@szhospital.com](mailto:yyy2306@szhospital.com) 。

（4）《深圳市人民医院医师医技人员进修申请鉴定表》（深圳市人民医院官网-医院动态-资料下载处下载，请单面打印。）1份，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和填写我院接收科室主任意见。

（5）纸质照片：一寸彩照2张。

以上（4）（5）材料现场验收。

（6）我院对口帮扶人员，另备中国银行帐号和身份证复印件。

四．进修费用

进修费1100元/月，工牌工本费30元/人，食宿自理。

五．进修过程

1.进修人员须遵守我院的各项规章制度，服从进修科室的安排。进修期间只享受法定节假日，不享受探亲假、年休假等。进修人员不得中途改变进修专业。凡工作表现不符合要求，或有违反医院规章制度者，由科室上报，经教学科和院领导批准，终止进修学习。进修期满，经考核合格后颁发结业证书。

2.在进修期间，如进修人员有晋升、分房、继续教育考试等较大事宜者，请另外安排时间来我院进修。

六．医院地址：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1017号留医部（邮编518020）

联系电话：0755-25533018-2789   岳老师

联系电子邮箱：[yyy2306@szhospital.com](mailto:yyy2306@szhospital.com)